

補助排序號：

亞洲大學學生事務處起飛計畫執行辦公室
114 年度「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」獎助資格申請書

壹、基本資料

姓 名		學 號	
系所班級		聯絡電話	
電子信箱			
檢核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戶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前檢查紀錄表或產檢檢查紀錄		

貳、學生事務處審查

收件日期	年 月 日	家戶綜合所得總額	新台幣	元
學務處承辦人簽章		學務處主管簽章		

參、說明：

- 獎助資格：「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」經查核證明後符合資格者。另依家庭前一年度年所得總額（包括分離課稅所得），優先補助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。
- 告知聲明：亞洲大學基於「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」申請獎助資格審核之目的，須取得申請人之姓名、學號、系所班級、聯絡方式、戶籍資料、所得資料清單、懷孕證明文件等，以供本次審核、必要聯繫之用。當事人得行使請求查閱、補充、更正；請求提供複製本；請求停止處理、利用；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，請洽【學生事務處起飛計畫執行辦公室/徐先生/04-23323456 分機 1793】。如提出申請，即代表同意本校依前述說明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（如未完整提供資料，將可能影響本次審核或必要聯繫）